

# 二零一一年大事紀要

## 一月

- 一日 《香港與新西蘭緊密經貿合作協定》生效。
- 十日 律政司司長黃仁龍在新法律年度開啓典禮致詞時表示，歡迎制定多條新法例，讓事務律師接受評核，以取得在高等法院及終審法院席前的出庭發言權，以及加強香港作為主要國際仲裁地的實力。
- 十二日 香港連續第十七年獲傳統基金會評選為全球最自由經濟體系。
- 十三日 香港金融管理局歡迎中國人民銀行推出試點管理辦法，讓境內機構通過香港的離岸人民幣業務中心，進行境外直接投資人民幣結算。
- 十七日至十八日 政府和香港貿易發展局聯合主辦為期兩天的亞洲金融論壇，主題為“亞洲：環球經濟新議程”，來自三十多個國家和地區近 1 800 位商界領袖和約 460 位記者出席論壇。
- 二十五日 添馬艦發展工程舉行平頂儀式，工程包括新政府總部和立法會綜合大樓。
- 二十六日 海洋公園重新發展計劃的三個主題區揭幕——“夢幻水都”、“熱帶雨林天地”和“動感天地”，令二零一一年的入場人次增至 695 萬的歷史新高。
- 二十七日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劉吳惠蘭前赴瑞士達沃斯，出席由瑞士政府在世界經濟論壇年會期間召開的非正式部長級會議。

## 二月

- 十一日 政府公布最低工資委員會成員任命，為期兩年，由三月一日起生效，負責研究和建議本港的法定最低工資水平。
- 十四日 政務司司長唐英年訪問新加坡，與當地政府官員會面，並參觀垃圾收集和焚化設施。
- 二十三日 財政司司長曾俊華發表財政預算案。他表示香港經濟已全面復蘇，政府會繼續促進經濟發展和改善民生。

### 三月

- 二日 財政司司長曾俊華在二零一一至一二年度財政預算案調整方案中，建議向全港年滿 18 歲或以上並持有香港永久性居民身份證的市民發放 6,000 元，並透過注資關愛基金，向未能受惠於上述計劃但有經濟困難的市民提供援助。
- 二日至五日 發展局局長林鄭月娥前往首爾進行為期四天的訪問，了解當地的基建發展、城市規劃及文物保育工作。
- 四日 由一間倫敦建築公司提交的概念圖則方案“城市中的公園”，獲選取為西九文化區內藝術文化區的發展方案。
- 五日 立法會通過《汽車引擎空轉(定額罰款)條例草案》。
- 十一日 行政長官曾蔭權對日本在同日發生強烈地震及海嘯，向日本人民及政府致以慰問。
- 十七日 民航處與本地航空業界攜手刷新兩項健力士世界紀錄，分別為“同一時間拉動的最重的飛機”及“由團隊拉動最重飛機前進 100 米”。這是慶祝香港航空業發展一百周年的活動之一。
- 二十四日 政府宣布向香港數碼廣播有限公司、新城廣播有限公司及鳳凰優悅廣播有限公司批出聲音廣播牌照，在香港提供數碼聲音廣播服務。

### 四月

- 八日 啟德新郵輪碼頭舉行奠基典禮。
- 十一日 來自世界衛生組織及西太平洋國家的專家匯集香港，就草擬區內適當使用醫療儀器策略，進行討論。
- 十七日 行政長官在香港禮賓府與俄羅斯總統德米特里·梅德韋傑夫及其代表團舉行雙邊會議。
- 教育局局長孫明揚率領高等教育代表團訪問越南及文萊，推介香港的區域教育樞紐優勢。
- 十八日 在香港舉行的《國家十二五規劃綱要》論壇凸顯中央政府對保持香港繁榮穩定的大力支持。
- 香港與澳洲警方在坎培拉簽署一份諒解備忘錄，以打擊國際犯罪活動和加強兩地的警務合作。

十九日 環境局局長邱騰華率領代表團前往北京，與國家環保部轄下的國家核安全局進行交流活動。

## 五月

一日 《最低工資條例》生效，首個最低工資水平是每小時 28 元。

二日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周一嶽出訪加拿大、智利和巴西，了解當地在醫療、漁農業及禽畜業的發展，稍後轉赴日內瓦出席世界衛生大會。

五日 政務司司長率領政府代表團前往四川成都與當地官員會面，並出席香港特區政府支援四川地震災區重建部分項目工程的竣工典禮。

十三日 立法會財務委員會批准向關愛基金注資 50 億元，協助社會上有需要的人士。

十七日 “港台文化合作論壇”於香港舉行，其目標是推動兩地藝術界及創意產業攜手合作，加強兩地華人創意品牌的發展。

十八日 香港在國際管理發展研究所二零一一年發表的《世界競爭力報告》中，首次與美國並列為世界最具競爭力的經濟體系。

二十三日至二十六日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陳家強率領代表團前往印尼及馬來西亞，與上海市金融服務辦公室進行聯合路演，推廣滬港金融合作及人民幣業務的發展。

二十五日 環境局局長前往法國和奧地利，考察歐洲地質保育和廢物處理設施，稍後轉赴巴西聖保羅出席 C40 大城市氣候峯會。

二十七日至三十日 發展局局長率領 250 人的香港代表團，前往河南省洛陽市出席“2011 年內地與香港建築業論壇”。

二十九日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出席世界衛生組織在港舉行的“2011 年世界無煙日——區域開展禮暨頒獎典禮”，領取“世界無煙日特別總幹事獎”。

三十日至三十一日 運輸及房屋局局長鄭汝樺率領香港航運交流團前往南韓，推廣香港作為國際航運中心及主要樞紐港的優勢。

## 六月

一日 新《仲裁條例》生效，有助在香港進行仲裁程序。

香港實施新的規管機制，要求在港經營的信貸評級機構及受聘的評級分析員必須領有牌照，以及接受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監管。新機制符合二十國集團的要求。

二日 政府發表勾劃香港機場未來發展策略與方案的《香港國際機場 2030 規劃大綱》，進行公眾諮詢。

三日 本港四個傳統節日——長洲太平清醮、大澳端午龍舟遊涌、大坑舞火龍和香港潮人盂蘭勝會列入第三批國家級非物質文化遺產名錄。香港特區政府對此決定表示歡迎。

六日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展開布拉格、布魯塞爾及倫敦的訪問行程，目的是加強彼此的聯繫，以及推介香港作為中國全球金融中心的優勢。

七日至八日 超過 3 000 名本地、內地及海外的醫護人員和學者，來港出席醫院管理局以“共建民康”為題的研討會。

十二日 國務院港澳事務辦公室主任王光亞抵港進行工作考察。

十五日至二十三日 行政長官出訪澳洲，加強兩地的聯繫並推廣香港的商貿機遇。

十五日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前往俄羅斯，出席二零一一年度聖彼得堡國際經濟論壇。

二十一日 香港與歐洲自由貿易聯盟國家，即冰島、列支敦士登、挪威和瑞士簽訂自由貿易協定。

二十二日 香港與法國警方在港簽訂意向書，加強在打擊國際罪案方面的合作。

二十八日 蘇錦樑獲委任為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以接替因健康理由辭職的劉吳惠蘭。

三十日 2011 年人口普查正式展開。香港人口普查每十年進行一次，其目的是搜集有關人口數目及其社會、經濟特徵和地區分布情況的最新基準資料。

## 七月

一日 行政長官在慶祝香港特別行政區成立十四周年的致詞中，闡述香港取得的成績及未來的挑戰。

- 五日 政府在政府債券計劃下發行與通脹掛鈎債券 (iBond)，供香港居民認購。
- 六日 中國香港隊在雅典舉行的特殊奧運夏季世界比賽中取得 115 面獎牌，包括 58 金、27 銀及 30 銅，成績驕人。
- 十一日 財政司司長出訪多倫多、渥太華和蒙特利爾。在五天的訪加行程中，進一步促進兩地緊密的經貿關係。
- 政府公布醫療改革第二階段公眾諮詢報告，提出推行醫療保障計劃的路向，以促進香港醫療系統的長遠可持續發展。
- 十二日 香港電影導演兼製片人徐克在第十屆紐約亞洲電影節獲頒“亞洲之星終身成就獎”，其後十月在第十六屆釜山國際電影節再獲頒“亞洲電影人獎”。
- 十四日 教育局首次舉辦“國際教育論壇與博覽”。為期三天的活動以“拓展學習之旅，共建全球一體”為主題，內容包括部長級圓桌會議、國際會議和教育博覽。
- 十七日至二十一日 發展局局長訪問巴黎和尼斯，了解該兩個城市在城市規劃、文物保育及綠色建築方面的措施。
- 十八日 逾 140 位現任和前任立法會議員惜別昃臣道立法會大樓，並見證時光錦囊的出土。自一九八五年起，立法會會議便在該處舉行。立法會稍後將遷往位於添馬艦的新立法會綜合大樓。
- 二十二日 政府發表《填補立法會議席空缺安排諮詢文件》，進行為期兩個月的公眾諮詢。
- 二十四日至二十五日 美國國務卿希拉莉·克林頓來港進行官式訪問，並與行政長官在香港禮賓府會面。
- 二十七日 聯合國貿易及發展會議發表的《2011 年世界投資報告》，把香港列為二零一零年全球第三大外來直接投資流入金額最多的市場。

## 八月

- 十日 港台經濟文化合作協進會和台港經濟文化合作策進會在香港舉行第二次聯席會議。
- 十一日 香港金融管理局與台灣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就兩個監管機構之間的銀行業監管合作事宜，簽訂諒解備忘錄。

- 十二日 行政長官前往深圳，出席 2011 世界大學生夏季運動會的開幕式。大運會是供大學生運動員參加的國際綜合體育活動。
- 十六日至十八日 國務院副總理李克強抵港，出席國家“十二五”規劃與兩地經貿金融合作發展論壇、添馬艦新政府總部落成典禮及其他活動。
- 十七日 國家財政部第三次在香港發行人民幣國債，總值達 200 億元人民幣。
- 三十一日 行政長官前往新疆烏魯木齊，出席首屆中國 — 亞歐博覽會。

## 九月

- 七日至十四日 運輸及房屋局局長鄭汝樺前往洛杉磯和三藩市訪問，向物流業業界列舉最新數據，介紹香港作為高增值物流服務提供者的獨特優勢，並出席在三藩市舉行的第七屆亞太經合組織運輸部長級會議，以及亞太經合組織運輸和能源部長級會議。
- 八日至十六日 行政長官展開布魯塞爾、倫敦及愛丁堡的訪問行程，向歐洲及英國的政經領袖介紹香港的最新發展。
- 十一日 香港女演員葉德嫻憑電影《桃姐》中一角，奪得第六十八屆威尼斯國際電影節最佳女演員獎。
- 十四日 勞工及福利局局長張建宗前往三藩市，出席亞太經合組織婦女與經濟高峯會議。
- 十五日 環境局局長前往歐洲，訪問瑞典城市馬爾默、丹麥首都哥本哈根及挪威小鎮朗厄松，促進香港與這些歐洲城市在可持續發展和其他環保議題的合作，並推廣香港地質公園。
-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前往美國出席預防和控制非傳染病高層會議。有關會議分別在三藩市由亞太經合組織及聯合國舉辦。局長其後轉赴亞特蘭大參觀美國疾病控制及預防中心。
- 十八日 在挪威朗厄松舉行的第十屆歐洲地質公園會議上，由聯合國教科文組織支持的世界地質公園網絡宣布，接納香港國家地質公園加入為該網絡的成員。
- 十九日 財政司司長展開紐約、華盛頓及芝加哥的訪問行程，以加強香港與美國的聯繫。他亦以中國代表團成員身分出席在華盛頓舉行的國際貨幣基金組織／世界銀行年會。

- 二十日 香港再次獲菲沙研究所在《世界經濟自由度：二零一一年周年報告》中選為全球最自由的經濟體系。
- 二十五日至二十九日 民政事務局局長曾德成展開為期五天的莫斯科及聖彼得堡訪問行程，與俄羅斯政府官員討論如何在文化和體育方面加強合作。
- 二十七日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率領香港特區政府代表團出席在北京舉行的深圳前海深港現代服務業合作區建設部際聯席會議第一次會議。
- 九月二十九日至十月二日 發展局局長出席在意大利貝拉焦洛克斐勒會議中心舉行的城市規劃會議。
- 三十日 中央人民政府批准唐英年辭任政務司司長，同時接納行政長官建議，任命林瑞麟為政務司司長、譚志源接替林瑞麟出任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局長，以及梁卓偉接任行政長官辦公室主任。

## 十月

- 一日 行政長官在香港慶祝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六十二周年的致詞中指出，香港是中國的國際金融中心，享有多項優勢，會致力為國家的發展作出貢獻。
- 勞工及福利局局長祝賀香港代表團在二零一一年國際展能節中，取得兩項金獎及五項優異獎的佳績。
- 三日 行政會議非官守議員召集人梁振英辭去行政會議成員一職，由另一位行政會議成員夏佳理接任行政會議非官守議員召集人。
- 律政司司長啓程訪問巴黎、布魯塞爾、海牙和阿姆斯特丹，加強與當地的聯繫，以及推廣香港作為首要法律服務和爭議解決中心的優勢。
- 鼓勵就業交通津貼計劃開始接受申請。推出計劃的目的，是減輕低收入家庭的在職人士往返工作地點的交通費負擔。
- 八日 來自亞洲 11 個國家的文化部長和高層官員，出席在香港舉行的座談會。該座談會是“亞洲文化合作論壇 2011”的重點活動之一，目標是支持保護非物質文化遺產。
- 十二日 行政長官發表任內最後一份《施政報告》，針對香港若干最受關注的問題，包括為有需要家庭提供可以負擔的居所、為長者提供更多援助、加強本港的競爭力和提高生活水平。

- 十三日 香港與新西蘭簽訂《教育合作安排》，以建立和增進兩地在教育方面的聯繫。
- 十四日 中國人民銀行和國家商務部公布《外商直接投資人民幣結算業務管理辦法》，增加香港人民幣資金的出路，以及促進香港人民幣債券市場和融資業務的發展。
- 十六日至二十二日 發展局局長率領香港代表團出席在赫爾辛基舉行的“世界環保樓宇會議 2011”。
- 十七日 律政司司長出席在青島舉行的第九屆中國律師論壇。
- 香港警方在渥太華與加拿大警方簽署“學系交流及培訓合作計劃”的協議備忘錄。
- 二十四日 政務司司長林瑞麟訪問柏林和華沙，推廣營商機會及促進與該兩個歐洲城市的交流。
- 十一月**
- 一日 強制性公積金供款的每月最低入息水平由 5,000 元提高至 6,500 元。
- 二日 塞爾維亞共和國給予香港特區護照持有人免簽證入境待遇。
- 三日至十日 財政司司長出席在康城舉行的二十國集團領導人峯會，隨後前赴洛杉磯宣傳香港的營商機會，再於十一月九日及十日出席在檀香山舉行的亞太經合組織財長會議。
- 三日 政府舉行香港運動員返港歡迎儀式，慶祝他們在江西省南昌市舉行的第七屆全國城市運動會中，一共取得六面獎牌，包括兩金、兩銀和兩銅，打破過往紀錄。
- 政府接納大學教育資助委員會在“展望香港高等教育體系”報告中所建議的策略及方向。
- 六日 超過 120 萬人(佔登記選民總數的 41%) 在第四屆區議會選舉中投票。
- 七日至十三日 行政長官在紐約和華盛頓與美國政商領袖會面，隨後前往檀香山出席亞太經合組織工商領袖峯會及亞太經合組織經濟領導人會議。
- 十一日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出席在檀香山舉行的第二十三屆亞太經合組織部長級會議。
- 十三日 保安局局長李少光前往首爾和東京與官員會面，介紹本港的最新情況。



- 十五日 教育局局長率領來自 54 間中學的八百多名師生，前赴四川展開“同行萬里”高中學生內地交流計劃下的交流之旅。
- 十八日 香港迪士尼樂園新主題園區“反斗奇兵大本營”開幕。
- 二十五日 超過 600 位來自 14 個國家和地區的商界領袖及業內人士出席在香港舉行的亞洲物流及航運會議，討論國家“十二五”規劃所展現的環球經濟趨勢和機遇。
- 律政司司長與深圳市人民政府副市長陳應春簽署《深港法律合作安排》。
- 政務司司長與深圳市市長許勤共同主持二零一一年深港合作會議。
- 二十八日 在 Global Editors Network 於香港舉辦的首屆世界新聞峯會 (News World Summit) 上，行政長官重點講述香港作為區內新聞和資訊樞紐的角色。
- 國家教育部公布 63 所內地高等院校讓香港學生豁免聯招考試而入讀大學的試行計劃。香港特區政府對這項措施表示歡迎。
- 二十九日 政府就規管一手住宅物業銷售的建議法例，展開為期兩個月的諮詢。
- 三十日 政府向立法會提交《調解條例草案》，該條例草案旨在訂立法律框架，以調解方式，作為法庭訴訟以外的解決爭議方法。
- 十二月**
- 二日 政府宣布把聖士提反書院的書院大樓(建於一九三零年)及英皇書院(建於一九二三至一九二六年間)列為古蹟。
- 三日 財政司司長率領 30 人的香港商貿代表團訪問南非，以加強兩地的商貿聯繫。
- 七日 律政司司長前往首爾和東京進行三天訪問，以加強本港與兩地對口單位和法律團體的聯繫。
- 九日 國際貨幣基金組織在有關香港的評估報告中支持聯繫匯率制度，並讚揚政府為確保香港金融穩定所作出的努力。
- 十一日 政府舉行選舉委員會界別分組選舉，以選出新一屆選舉委員會委員，他們將投票選出第四屆行政長官。

- 十二日 政府就電子健康記錄互通的法律、私隱及保安框架展開為期兩個月的諮詢。該計劃旨在減省複製記錄的工作，並讓病人獲得更適時的治療及診斷。
- 十二日至十三日 四百多名本地和海外學者、專家及政府官員在香港出席 2011 年文物保育國際研討會，分享文物保育的經驗和專業知識，並討論在急促的城市發展中保育文物所面對的挑戰。
- 十三日 香港與內地簽署《內地與香港關於建立更緊密經貿關係的安排》補充協議八，以進一步加強兩地的經貿合作和交流。
- 香港在世界經濟論壇的金融發展指數的排名超越了美國、英國和新加坡，首次排名榜首。
- 十四日 行政長官主持港珠澳大橋香港口岸工程的動工典禮。
- 行政長官主持中國香港世界地質公園的開幕典禮。
- 十五日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率領中國香港代表團前往日內瓦出席世界貿易組織第八次部長級會議。
- 十五日 至十六日 來自內地及 13 個亞太區國家和地區超過 80 位部長和高級官員，出席在香港舉行的第九屆亞太地區基礎設施發展部長級論壇，就“可持續的城市化”交流意見和分享經驗。
- 十九日 香港經濟貿易文化辦事處在台灣開始運作，以促進香港和台灣之間更緊密經貿及文化關係的長遠發展。
- 二十日 政府公布擬成立獨立法定機構，整體規管旅遊業。
- 香港警方與柬埔寨有關當局簽訂諒解備忘錄，繼續合作打擊國際罪行。
- 三十日 港台經濟文化合作協進會與台港經濟文化合作策進會簽署《香港與臺灣間航空運輸協議》。該協議撤銷對雙方指定航空公司數目的限制，並增加來往兩地的客運、貨運運力及特別包機的航線。
- 西九文化區管理局向城市規劃委員會呈交發展圖則，標誌西九文化區進入下一發展階段——法定規劃程序。